

臺北市立麗山高中 學務週報

第九、十週 112年4月10日至4月21日

一、高三學生期末考後長期事假及生活管理注意事項

特別提醒大家，期末考後至畢業前，各位仍是在校生，請務必遵守學校相關規定。學校提供良好的讀書環境，建議大家可以按照正常作息每日到校讀書，準備考試。若有個人安排，請按照附件注意事項，於規定時限內繳交 2 張假單及家長同意書。因作業時效性，若繳交表件不齊全或未在時限內繳交，一律不接受事後補請，請同學務必留意！

由於高三同學的出勤缺曠統計截至112年6月5日，在期末考後若無法到校，學生需請假：

1.短期假：如公假、病假、喪假、疫苗假或臨時事假等，請按照本校請假規則辦理。

2.長期事假：

(1)長期事假時段：112年5月15日(星期一)至6月5日(星期一)

※請注意：因 6 月 2 日不准假，請同學於行政系統分別點選兩時段假單(第 1 張假單：5 月 15 日至 6 月 1 日；第 2 張假單：6 月 5 日)

(2)需提交的文件：2 張請假單、家長同意書(如附件，請自行列印)。

(3)提交文件期限：112 年 4 月 28 日 (星期五) 中午 12 時前。(逾期不受理，亦不接受事後補請。)

(4)特別留意事項：

A.高三期末考後，仍有成績確認等需求，故長期事假之規劃，統一從 5 月 15 日(星期一)開始，至畢業典禮前一天 6 月 5 日(星期一)止，期間不含 6 月 2 日。

B. 6 月 2 日須進行高三大掃除、座位清空、離校手續辦理等工作，因此當天不核准請假。

C.長期事假經核准後，若導致成績受影響，不得事後要求撤回假別、修改成績，請務必謹慎考慮。(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規定，第二十五條：學生曠課及事假之缺課節數合計達該科目全學期總修習節數三分之一者，該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以零分計算。)

D.規劃長期事假者，須以預訂之 5 月 15 日至 6 月 5 日之時段為主，不接受以日或週為單位申請。事假之家長同意書請詳見附件，務必寫清楚緊急聯絡人電話，並請家長簽名，隨假單繳交

二、為了維護校園安全，並保障同學們在校園內的行走安全，本校實行人車分離的校園規劃。同學應由學校大門進入校園，而汽機車則由車道門進出校園。此舉旨在降低人車碰撞的風險，並確保每位師生在校園內的安全。依據學生獎懲辦法第九條第三十三款之規定：『上學、放學未依規定由校門口進出校園，逕由車道、側門等處進出者，處以警告之處分。』若有同學未依規定，逕由車道、側門等處進出校園，將會受到校規之處分。在此，請各位同學為了自身的安全，務必遵守相關規定，切勿從車道門進出校園，以免使自己及駕駛汽

機車的師長陷入碰撞的危險。讓我們共同努力，營造一個安全的校園環境，使學校成為讓每位同學安心學習的地方。感謝各位同學的配合！

- 三、 考量無照駕駛屬於嚴重危害道路交通安全行為，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於 111 年 12 月審查《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修正草案，初審通過無照駕駛罰款從 6 千到 1.2 萬元提高到 6 千到 2.4 萬元，最高罰鍰加倍，從 1.2 萬加重至 2.4 萬元。提醒尚未考領駕照同學，請勿心存僥倖騎（駕）車上路，以確保自身及其他用路人安全。
- 四、 近期新冠肺炎疫情趨緩，但流感、諾羅病毒與腸病毒疫情有上升趨勢，整理學生罹患傳染性疾病，須請假日數規定：

- (一) 新冠肺炎：輕症或無症狀者，建議 0 日及次日起 5 日內，在家進行自主健康管理，不要到校上課，自主健康管理期間快篩陰性，可解除，可入校上課或考試。
- (二) 流行性感冒：退燒後，至少 24 小時後才能返回學校上課。
- (三) 諾羅病毒：症狀解除，48 小時後才能返回學校上課。

財政部

小心詐騙網站

hxtps://6000govtw.com

這是假網址！

歡迎來到 財政部全民共享普發現金規劃

全民共享普發現金

正確官網 <https://6000.gov.tw>

6000是數字0 不是英文字母o

政府機關專用網址結尾 gov前面一定是「.」 不會冠上其他英文或數字